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承辦人：蘇鈺婷
電話：7995678 #3059
電子信箱：suyt97558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0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3044732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57462125_11304473200A0C_ATTCH1.pdf、57462125_11304473200A0C_ATTCH2.odt）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修正發布「教育部臺灣本土語言文學獎實施要點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8月26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32402807B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業經教育部於113年8月26日以臺教社（四）字第1132402807A號令修正發布，電子檔得於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）下載。

三、若對本行政規則修正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該部終身教育司湯專業助理，電話：（02）7736-6818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(均紙本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/09/10 11:27:50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30910
11370781700